

四川发展兴欣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川审字[2024]第 0060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SICHUAN BRANCH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川24PBCTPBVN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SiChuan Branch
电话 Telephone: +86 (28) 66269688
传真 Fax: +86 (28) 66269609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锦晖西一街 99 号布鲁明顿广场 A 幢 22 楼
High tech Zone Yizhou Avenue North West Street Jinhui Chengdu City A Bloomington Plaza No. 99 building 22 floor*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川审字[2024]第 00605 号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发展兴欣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兴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2 月-2024 年 8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发兴能 2023 年 12 月 18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8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发兴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川发兴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电话 Telephone: +86 (28) 66269688
四川分所 Sichuan Branch 传真 Fax: +86 (28) 66269609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锦 High tech Zone Yizhou Avenue North West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晖西一街 99 号布鲁明顿广场 Street Jinhui Chengdu City A Bloomington
A 幢 22 楼 Plaza No. 99 building 22 floor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川发兴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发兴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电话 Telephone: +86 (28) 66269688
 合伙) 四川分所 SiChuan Branch 传真 Fax: +86 (28) 66269609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锦 High tech Zone Yizhou Avenue North West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晖西一街 99 号布鲁明顿广场 Street Jinhui Chengdu City A Bloomington
 A 幢 22 楼 Plaza No. 99 building 22 floor

(本页无正文，为大信川审字[2024]第 00605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已审专用章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发展兴欣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24年8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2,765,14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二）	27,900.00	
其他应收款	五（三）	51,179.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四）	1,116,384.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五）	8,391,778.78	
流动资产合计		22,352,384.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六）	4,080,864.96	
在建工程	五（七）	56,032,726.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八）	15,375,949.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753,51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	52,420,26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663,321.48	
资产总计		151,015,706.29	

公司负责人：

张杨

张杨
51102450451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 4 -

审计机构负责人：

陈文

陈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已审专用章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四川发展兴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4年8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一)	5,696,595.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二)	1,75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540,690.63	
应交税费	五(十四)	3,848.33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3,802,814.4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六)	45,239,917.50	
流动负债合计		55,285,61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5,285,616.73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五(十七)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八)	-4,269,910.44	
股东权益合计		95,730,089.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1,015,706.29	

公司负责人:

张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文

陈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已审专用章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发展欣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五(十九)	111,213.71	
销售费用	五(二十)	448,613.6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一)	2,411,266.25	
研发费用	五(二十二)	2,068,128.92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三)	-16,315.40	
其中：利息费用		55,821.36	
利息收入		74,642.3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四)	-516.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3,424.0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23,424.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五)	-753,513.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9,910.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9,910.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69,910.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张杨
61102450481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现金流量表 已审专用章

编制单位：四川展兴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8月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07,61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09,364.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1,116.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8,78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33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22,36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28,59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233.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815,62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15,62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15,62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65,14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5,142.77	

公司负责人：

张杨
81102450451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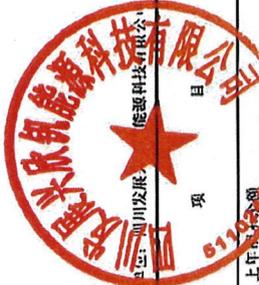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8月

2024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杨

陈文

陈文

四川发展兴欣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四川发展兴欣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股份”)和四川省兴欣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欣钒”)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成立于2023年12月18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新筑股份出资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兴欣钒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

本公司最新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24MAD7A82N4R;

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地址: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连界镇漫城商业街101号负1号;

法定代表人:张杨;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制造业,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专用设备修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23年12月18日-2024年8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3年12月-2024年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



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七）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



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逾期质保金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组合”的应收账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和“保证金及押金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八）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九）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三、（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应收质保金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应收未结算货款	信用风险特征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00	1.9-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00	3.8-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十一）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专利权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平均摊销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非专利技术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平均摊销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因商品瑕疵导致的价格折让、退款、退货、索赔；销售折价；销售溢价等情形等）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



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情形（如供应商提名费等），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产品销售、安装服务、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



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保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三、（二十五）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十六）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



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及租赁收入按计税收入与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计算缴纳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的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尚未发生变更，本公司相关产业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关于鼓励类产业的相关规定，本期按照15%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川发兴能成立于2023年12月18日，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未发生业务，故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余额为零，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31日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发生额为零。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2,765,142.77	
合计	12,765,142.77	

(二)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900.00	100.00		
合计	27,900.00	1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1,696.00	
减：坏账准备	516.96	
合计	51,179.0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1,696.00	
小计	51,696.00	
减：坏账准备	516.96	
合计	51,179.04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3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21,696.00	
减：坏账准备	516.96	
合计	51,179.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本期计提	516.96			516.96
本期核销				
2024年8月31日余额	516.96			516.96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16.96				516.96
合计		516.96				516.9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四)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4,704.22		1,114,704.22			
低值易耗品	1,680.00		1,680.00			
合计	1,116,384.22		1,116,384.22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391,778.78	
合计	8,391,778.78	

(六)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80,864.96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080,864.9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081,468.77	136,353.68	4,217,822.45
(1) 购置	4,081,468.77	136,353.68	4,217,82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081,468.77	136,353.68	4,217,822.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26,265.92	10,691.57	136,957.49
(1) 计提	126,265.92	10,691.57	136,957.4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6,265.92	10,691.57	136,957.4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55,202.85	125,662.11	4,080,864.96
2.期初账面价值			

2. 截止 2024 年 8 月 31 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截止 2024 年 8 月 31 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七)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032,726.63	
减：减值准备		
合计	56,032,726.63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0000m ³ /a 短流程钒电解液生产线建设项目	33,189,717.42		33,189,717.42			
1500m ³ 电解液生产线	22,778,575.24		22,778,575.24			
川发兴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64,433.97		64,433.97			
合计	56,032,726.63		56,032,726.6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60000m ³ /a 短流程钒电解液生产线建设项目	373,000,000.00		33,189,717.42			33,189,717.42
1500m ³ 电解液生产线	34,308,390.02		22,778,575.24			22,778,575.24
川发兴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4,840,000.00		64,433.97			64,433.97
合计	377,840,000.00		56,032,726.63			56,032,726.6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60000m ³ /a 短流程钒电解液生产线建设项目	8.90	8.90	184,096.14	184,096.14	0.55	自有资金及母公司借款
1500m ³ 电解液生产线	66.39	66.39				自有资金
川发兴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1.33	1.33				自有资金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30,257.60	739,549.91	15,969,807.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230,257.60	739,549.91	15,969,807.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44,555.14	49,303.36	593,858.50
(1) 计提	544,555.14	49,303.36	593,858.5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44,555.14	49,303.36	593,858.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685,702.46	690,246.55	15,375,949.01
2. 期初账面价值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	77.54	516.96		
可抵扣亏损	753,661.06	5,024,407.08		
小计	753,738.60	5,024,924.04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52,420,267.28	
合计	52,420,267.28	

(十一)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696,595.78	
合计	5,696,595.78	

(十二)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50.00	
合计	1,750.00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280,238.82	1,742,924.74	537,314.0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2,499.72	489,123.17	3,376.55
合计		2,772,738.54	2,232,047.91	540,690.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1,579.48	1,184,390.14	507,189.34
职工福利费		52,719.85	52,719.85	
社会保险费		182,044.41	181,240.47	803.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192.09	174,388.15	803.94
工伤保险费		6,852.32	6,852.32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325,588.00	321,802.00	3,78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307.08	2,772.28	25,534.80
合计		2,280,238.82	1,742,924.74	537,314.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72,798.56	469,582.80	3,215.76
失业保险费		19,701.16	19,540.37	160.79
合计		492,499.72	489,123.17	3,376.55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848.33	
合计	3,848.33	



(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3,802,814.49	
合计	3,802,814.49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300,031.97	
往来款及其他	502,782.52	
合计	3,802,814.49	

(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筑股份资金拆借	45,239,917.50	
合计	45,239,917.50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四川省兴欣钒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69,910.44	
减: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69,910.44	

(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11,213.71	
合计	111,213.71	

(二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594.34	
社保及公积金	67,042.06	



展览费	192,924.25	
差旅费	38,633.35	
职工教育经费及工会经费	4,780.80	
业务招待费	17,500.00	
会务费	8,237.62	
宣传费	4,653.47	
其他费用	1,247.71	
合计	448,613.60	

(二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4,991.07	
折旧摊销	597,426.48	
办公费及修理费	230,875.95	
其他费用	227,793.05	
业务招待费	116,988.08	
咨询费顾问费	89,978.11	
差旅费	83,221.18	
租赁费用	59,992.33	
合计	2,411,266.25	

(二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095.13	
直接材料	34,669.42	
固定资产折旧	133,389.51	
其他费用	1,639,974.86	
合计	2,068,128.92	

注：其他费用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 1,637,529.03 元。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5,821.36	
减：利息收入	74,642.31	
加：手续费及其他	2,505.55	
合计	-16,315.40	

(二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516.96	



合计	-516.96
----	---------

(二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3,513.60	
合计	-753,513.60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69,910.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1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6,957.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93,858.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15.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3,51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6,384.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280,059.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285,616.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233.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65,142.7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65,142.7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765,142.7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765,142.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5,142.77	

六、研发支出

（一）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095.13	
直接材料	34,669.42	
固定资产折旧	133,389.51	
其他费用	1,639,974.86	
合计	2,068,128.9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68,128.9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政府补助

（一）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二）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本期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股份）	成都新津	制造业	769,168,670.00	60.00	60.00
四川省兴欣钒科技有限公司	内江连界	制造业	50,000,000.00	40.00	40.00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交科）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江维尔船石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船石湖）	其他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新筑股份	借款本金及利息	市场价	45,239,917.50	
	代发工资及社保	市场价	451,878.82	
	租赁费	市场价	18,946.00	
新筑交科	代发工资及社保	市场价	19,600.70	
维尔船石湖	住宿服务	市场价	38,400.00	
合计			45,768,743.02	

(四)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新筑股份	451,881.82	
其他应付款	新筑交科	19,600.70	

2. 其他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新筑股份	45,239,917.5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以上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2024.10.2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4.10.23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4.10.23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060053016T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龚荣华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司法鉴定服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政咨询；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不含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场所 成都高新区锦晖西一街99号1栋2单元22层2205号



登记机关

2023年6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5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分所

负责人: 龚荣华

经营场所: 成都高新区锦晖西一街99号1栋2单元22层2205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5101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会[2007]4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11月27日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10.14

姓名 王文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9-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25341969092422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510100240441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协会
Associatio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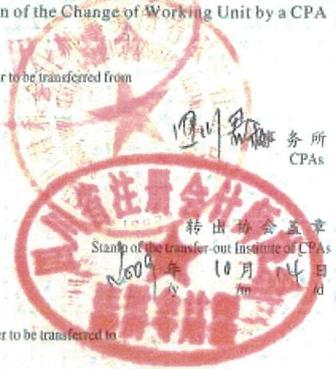
王文春 51010024044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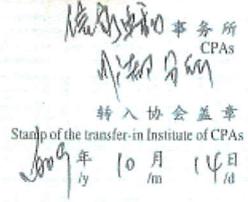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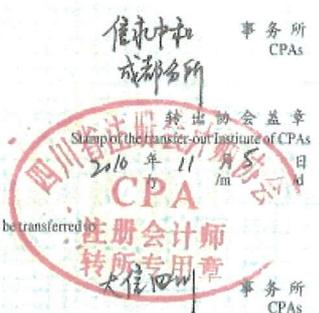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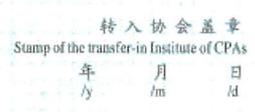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证书编号: 51010007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 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唐蕊 510100070001



姓名: 唐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07-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319930717986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成都中大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7 月 1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信四川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7 月 11 日